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14年9月29日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。会议于2014年10月9日上午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，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，其中张紫娟女士、柯甫灼先生、武永海先生等3名监事通过远程电话会议方式出席并以传真方式进行表决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。

1、审议通过了《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的程序和决策合法、有效；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可以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中长期激励机制，确保优秀专业人才团队的稳定和壮大，充分调动、提高公司各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将股东利益、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有效地结合在一起，并使员工分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实现公司与员工的共同发展，促进公司业绩长期稳定增长。

《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》详见2014年10月10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《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修订稿）摘要》详见2014年10月10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远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4 年 10 月 9 日